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6-047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董事会秘书离任的基本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董事、董事会秘书李妮莎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李妮莎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李妮莎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李妮莎女士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妮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李妮莎女士的原定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妮莎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董事会对李妮莎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徐正敏(简历附后)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徐正敏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职业道德、个人品德、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熟悉证券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9-82262717

电子邮箱:jinziham@jinzichina.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仙华南街1377号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徐正敏简历:

徐正敏,女,1982年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0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11月至2026年8月任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截至目前,徐正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正敏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6-046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严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本次补选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严鹏先生简历:

严鹏,男,1979年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长江证券研究员、上海泽熙资产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研究员、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26年4月至今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截至目前,严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严鹏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6-045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4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庆昇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 6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提名严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6年9月2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以 6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聘任徐正敏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6年9月2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3. 以 6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10月14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股东会召开的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6-048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14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0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仙华南街1377号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3、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4、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9月29日登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2026年10月09日9:00至16:00。

2、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3、登记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仙华南街1377号公司证券部。

4、登记及出席要求: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代理人身份证、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代理人身份证、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进行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行使权利。因此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股东如需参加本次股东会,则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上述材料均要求为原件(除注明复印件外),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会议开始前补交完整。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正敏、张利丹

电　话:0579-82262717

传　真:0579-82262717

电子邮箱:jinziham@jinzichina.com

(6)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15”,投票简称为“金字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0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14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0月14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情况”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对该表决事项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委托人签字: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证券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102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发生安全事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故基本情况

2026年9月25日,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日晟矿业”)重新集铁矿井下-320米采场发生一起顶板冒落事故。事故发生后,公司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成立现场指挥部,采取紧急应对措施,组织人员下井抢救。该事故造成2人死亡。针对本次事故,公司收到了霍邱县应急管理局对金日晟矿业重新集铁矿下发的《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邱)应急现决(2026)8号],责令重新集铁矿暂时停产停业,排查整治事故隐患。

二、预计对公司的影响

重新集铁矿的主要产品为铁精粉。2025年度,重新集铁矿单体矿山实现收入8.02亿元,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9.62%;实现净利润1.80亿元,占公司当年净利润的比例为24.45%。

本次事故的发生,导致重新集铁矿暂停生产,公司其他矿山的生产经营均正常进行。鉴于事故相关的调查和善后工作正在进行之中,停产时间暂无法预估,且对公司全年业绩的影响程度也暂无法准确预估。

针对本次事故,公司向罹难员工表示沉痛哀悼,对罹难员工家属表示深切慰问,对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公司将深刻吸取此次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全面排查安全生产隐患,严格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消除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杜绝类似事故的再次发生。

后续,公司将充分关注事故调查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103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省马尔康市加达矿区119~167线锂矿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通过评审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省大中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中新能源”)于近日收到自然资源部下发的《关于〈四川省马尔康市加达矿区119~167线锂矿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的复函》(自然资储备字〔2026〕177号),经审查,大中新能源申请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的有关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予以通过评审备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结果

根据《〈四川省马尔康市加达矿区119~167线锂矿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自然资矿评储字〔2026〕17号),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四川加达锂矿首采区外围4.0178平方公里的新增资源量情况如下:

资源量类型		单位	探明资源量	控制资源量	推断资源量
主矿产	锂	LiO2量(吨)	112,189	131,194	180,391
		矿石量(万吨)	809.8	1,053.9	1,488.6
		平均品位(%)	1.39	1.24	1.21
伴生矿产	铌	Nb2O5量(吨)			3,251
		矿石量(万吨)			3,031.8
		平均品位(%)			0.0107
	钽	Ta2O5量(吨)			1,752
		矿石量(万吨)			3,287.7
		平均品位(%)			0.0053
注:本次报告资源量估算范围内无动用资源量,累计查明资源量与保有资源量一致。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四川加达锂矿首采区外围4.0178平方公里通过评审备案的锂矿资源矿石量为3,352.30万吨,Li_2O矿物量为42.38万吨,平均品位1.26%,折合碳酸锂当量约为104.68万吨(按照氧化锂和碳酸锂之间的转换系数1:2.47换算)。本次增储后,加达锂矿累计备案的碳酸锂当量由148.42万吨提升至253.10万吨;叠加湖南省临武县鸡脚山矿区通天庙矿段324万吨碳酸锂当量,公司已备案碳酸锂当量超577万吨,在同行业中具有明显的资源优势。

四川加达锂矿探矿权勘查面积为21.2247平方公里,首采区面积2.056平方公里,叠加本次4.0178平方公里的勘探区后,探矿权范围内仍有约15平方公里待勘探,未来仍具有一定增储潜力。加达锂矿首采区经自然资源部评审通过的开采规模为260万吨/年,参照行业技术水平,达产后每年开采的原矿可生产约5万吨碳酸锂。本次增储进一步夯实了加达锂矿现有产能的资源基础,为后续扩产及延长矿山服务年限提供了支撑。随着本次资源量增储及未来产能逐步释放,加达锂矿有望成为公司主要利润增长点,有利于增强公司锂矿板块的资源保障能力和规模优势,对公司长期盈利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后续,公司将根据矿产资源开发及自然资源部采矿权管理等有关规定,持续办理探转采相关的手续,同步加快办理项目生产所需的证照手续,争取早日实现投产,进一步扩大公司的收入规模、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将安排专业人员积极办理生产相关工作的证照手续,但何时取得尚具有不确定性。本次四川加达锂矿首采区外围区块资源储量完成备案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关于〈四川省马尔康市加达矿区119~167线锂矿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的复函》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ST棕榈　　公告编号:2026-130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继续为公司偿还部分债务暨履行担保责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概述

(一)关联担保审议程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曾于2023年2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资集团”)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助推公司融资业务顺利推进,向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34亿元的担保额度,该额度主要用于解决公司的融资需求,额度有效期3年,在该额度范围内由公司根据自身经营需求进行融资安排及担保额度申请,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公司按要求提供相应反担保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前述提供担保及反担保额度事项于2026年2月28日期限届满。

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豫资集团继续向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34亿元的担保额度,该额度主要用于解决公司的融资需求,额度有效期3年,在该额度范围内由公司根据自身经营需求进行融资安排及担保额度申请,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同时公司将按照豫资集团的要求,根据实际发生的需豫资集团提供担保的融资事项,对豫资集团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并支付符合市场水平的担保费用。公司提供的反担保额度与豫资集团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保持一致。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资保障房”)持有公司29.99%股权;豫资保障房系豫资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豫资集团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前次为公司偿还部分债务暨履行担保责任情况

1、2025年6月18日,豫资集团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直属支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签订《U保理业务两方合作协议》,协议项下保理额度金额8亿元,棕榈股份作为豫资集团子公司可使用上述保理额度,豫资集团则承担无条件的最终付款义务。公司使用该笔业务在邮储银行的融资余额为34,220.57万元,相关借款将逐笔到期。

2026年9月1日-2026年9月23日,豫资集团根据其与邮储银行签署的协议,已代公司偿付到期借款合计86,466,880.42元。

2、2025年12月5日,公司与西安城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保理”)签订《商业保理合同》,融资金额4,000万元,豫资集团为公司在该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

2026年9月9日、2026年9月14日,豫资集团代公司偿付在西安保理的部分到期借款利息及本金合计9,760,277.78元。

3、2025年11月12日、12月22日,公司分别与国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保理”)签订《商业保理合同》,合计融资金额为50,000万元,豫资集团为公司在国新保理的融资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

2026年9月15日,豫资集团代公司偿付在国新保理的部分借款利息5,571,111.11元。

4、2025年11月14日、2025年12月1日、2025年12月2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分别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融资金额合计30,000万元,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我司前述借款提供担保,豫资集团为上述借款向中豫担保提供保证责任反担保。

2026年9月21日,豫资集团代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偿付部分借款利息合计1,617,666.66元。

5、2025年7月22日,公司与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百瑞信托”)签订《借款合同》,融资金额总计57,000万元,豫资集团与河南中豫信用增进有限公司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豫资集团为上述借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6年9月21日,豫资集团代公司向百瑞信托偿付部分借款利息合计8,739,999.98元。

6、2026年2月10日,豫资集团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郑州分行”)签订《供应链金融业务三方合作协议》,协议项下保理额度3亿元,棕榈股份作为豫资集团子公司可使用上述保理额度,并由豫资集团承担无条件的共同还款责任。

2026年9月22日、2026年9月23日,豫资集团根据其与浦发郑州分行签署的协议,代公司偿付到期借款合计7,650,000.00元。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关联方继续为公司偿还部分债务暨履行担保责任情况

2026年9月24日,豫资集团根据其与邮储银行签署的协议,代公司偿付到期借款合计8,322,532元。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ETF易方达;基金代码:15969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9月28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088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9167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9月29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9日

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850,场内简称:美国50,扩位证券简称:美国50ETF易方达,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截至2026年9月28日11:30,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872元,相对于当日午间收盘时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溢价幅度达到5.14%。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较大损失。

若本基金在公告日当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可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方式,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8日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10月9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10月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0月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6年10月9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10月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0月9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6年10月9日为韩国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6年10月12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6年10月12日
	恢复赎回日	2026年10月12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6年10月1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10月12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6年10月12日为韩国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注:(1)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仅在直销机构开放与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包括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和R类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

(2)根据相关公告,本基金自2022年8月15日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制如下: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不超过500万元。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若港股通不提供服务或境外主要投资市场休市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4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9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雍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关联董事陈雍先生已回避表决。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和山未来(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本金共计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每笔借款到账之日起一年,公司有权在借款期限届满前提前一次性或分笔偿还全部或部分本金。公司及子公司无需提供任何抵押、质押或保证担保,亦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利益安排。本次无息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5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的临时资金周转,公司控股股东和山未来(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山未来”)拟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本金共计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每笔借款到账之日起一年。公司及子公司无需提供任何抵押、质押或保证担保,亦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利益安排。

和山未来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和山未来(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下李南路73号东久创新科技园二期7栋B150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昆仑灵境(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出资额	23,01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L6FF514
成立时间	2025-05-28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二)主要财务指标(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3,691,462.08
负债总额	300.00
净资产	213,691,162.08
项目	2025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162.08

(三)关联关系说明

和山未来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相关规定,和山未来为公司关联法人。

(四)关联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说明

经查询,截至目前,和山未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1、出借人:和山未来(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借款人: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借款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

和山未来于2026年9月30日前向公司支付1,000万元,于2026年12月31日前向公司支付1,000万元。

4、借款期限:每笔借款到账之日起一年,公司有权在借款期限届满前提前一次性或分笔偿还全部或部分本金。

5、借款利息:无息借款

6、借款用途:日常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等

7、担保措施: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无需提供任何抵押、质押或保证担保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和山未来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不收取利息,且公司及子公司无需提供任何抵押、质押或保证担保,亦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利益安排。

五、2026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2026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和山未来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0元。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无需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其提供抵押、质押、保证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无息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无息借款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华商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价值发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75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09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商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华商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946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09月03日至2026年09月23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09月2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526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67,428,720.62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67,428.5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67,428,720.62
	利息结转的份额	67,428.59
	合计	267,496,149.21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9,925.13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37%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09月28日

注:①本次募集期间所发生与本基金有关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②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及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均包含利息结转份额;

③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

④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和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hsfund.com);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可依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开放申购业务的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开放赎回业务的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9日

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9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
基金主代码	02612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
收益集中支付日期	2026-09-29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26-08-26至2026-09-28止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该基金当日总份额×当日基金总收益(计算结果以去尾方式保留到“分”)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累计期间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并且未在收益分配日前解约赎回的本基金全部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现金分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由于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不包括红利再投,因此不存在收益结转基金份额的情况。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投资者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份额的分配权益;

(2) 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提当日收益:若暂估净收益大于零时,为投资者计提正收益;若暂估净收益小于零时,为投资者计提负收益;若暂估净收益等于零时,不计提收益。投资者每日计提的收益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按去尾原则处理,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本基金收益每月支付一次,支付方式采用现金红利:若投资者在每月累计收益支付时,其累计计提收益为正值,则分配现金红利;若其累计计提收益为负值,则缩减投资者基金的份额。

投资者欲了解收益分配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分红并不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29日